

证券代码：871013

证券简称：心海导航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北京心海导航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北京证监局出具警示函行

政监管措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北京心海导航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收到日期：2023年8月10日

生效日期：2023年8月9日

作出主体：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

措施类别：行政监管措施

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| 姓名/名称 | 类别 | 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北京心海导航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|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| 本公司 |
| 陈伟 | 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 | 董事长、总经理 |
| 李汇方 | 董监高 | 董事、董事会秘书 |

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规则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法违规事实：

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未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 191 号）第十一条、第十二条的规定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陈伟、时任董事会秘书李汇方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。依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 191 号）第四十五条的规定，北京证监局决定对挂牌公司及陈伟、李汇方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。挂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应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，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处罚对公司当前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处罚将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北京心海导航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9、2023-030）。

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认真吸取教训，切实加强对《证券法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，依法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将以更积极的态度做好各项工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出具的编号为 (2023) 157 号的《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》

北京心海导航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10 日